第20講：參孫（一）

士13:6-7說瑪挪亞的妻子形容向她顯現的神的使者的相貌“甚是可畏”，這是指令人敬畏的意思，瑪挪亞知道了妻子得到啟示，他希望瞭解得更詳細，於是他要求這使者再到來，第八節記載瑪挪亞稱這神的使者為“神人”，神人是屬先知之類，是被神的靈感動，向人宣講神的旨意，瑪挪亞以為這使者袛是被神的靈感動的人，不是超自然的神。九到十四節說神應允瑪挪亞的請求，再次向他們夫婦顯現，並把神的揀選他們兒子為拿細耳人的內容再說一遍。

15-18節繼續記述瑪挪亞跟神的使者說”求你容我們款留你，好為你預備一隻山羊羔”，他是希望挽留對方吃飯，略盡地主之誼，這是古時中東地方的風俗，他們跟客人分享晚餐是表示友善和熱情，經文說瑪挪亞心中仍然袛覺得眼前這位是神人，跟地上的人沒分別，於是神的使者清楚的告欣他，自己是不會吃這食物的，叫他以燔祭的形式獻給神，這就表明了使者本身不是地上的人，是來自神的使者，換言之是屬靈界的。瑪挪亞趕忙請教這位奇怪客人的稱號，好等日後他的預言成就時可以尊敬紀念他，在聖經中很著重名字，一個人的名字代表了他的本質，瑪挪亞可能對對方所說的應許欫缺乏信心，不知會否成就，也不肯定對方是否神的使者，所以要知道對方的名字，好得著多一點的把握，而這位神\的使者向他宣稱，自己的名字是“奇妙的”，意思就是說衪的名字是不可言喻，超乎人的能力所能明白瞭解，也就是衪就是神的臨在了。

19-23節說當瑪挪亞將一隻山羊羔和素祭，放在磐石上獻與耶和華，磐石也就是指祭壇，就在這時侯，神的使者向他們行了奇妙的事，當燃燒祭物徐徐上升時，使者也隨著煙上升，直升到瑪挪亞夫婦再看不見了，這是一種超自然的現象，這現象出現之前，瑪挪亞對這位訪客仍有些懷疑，他袛把這訪客看為神人，並不是來自靈界的使者，至於對方所說關於懷孕和拿細耳人的事，他仍是半信半疑的，但使者徐徐跟著煙升上天空，直至消失，彰顯了超自然的能力，證明衪真是耶和華的使者，這使瑪挪亞的疑慮一掃而空，但接著他又驚惶起來，因為在古時侯的近東人有個信念，就是人不能看見神，否則會死亡，例如在創32:30、出33:20。賽6:5等都有類似的記載，所以當瑪挪亞肯定他是面見了神的使者或是神本身時就非常害怕，認為必會擊殺了，但他的妻子指出神既然兩次向他們作出宣告，又接納他們所獻的燔祭和素祭，這就證明神不會存心殺害他們！

13:24-25：“後來婦人生了一個兒子，給他起名呌參孫，孩子長大，耶和華賜福與他，在瑪哈尼但，就是瑣拉和以實陶中間，耶和華的靈才感動他”，神所應許的孩子終於出生了，父母給他起名呌“參孫”這名字可能是“太陽之子”或”小太陽”的意思，經文說耶和華賜福與他，這裡所說的“福”不是指財富，也不是我們中國人說的“兒女滿堂”，這福是指神借著他開始拯救以色列人。參孫在瑪哈尼但被神的靈感動，“瑪哈尼但”意思是“但的軍營”，可能但支派的人向北遷移曾在這裡停留曾在這裡停留過，所以有這名稱，它位於瑣拉和以實陶之間，”神的靈感動參孫”感動這字原有“撞擊”的意思，這是說神的靈主動、積極和強力的推動了參孫，要他行拯救的工作。

從以上經文裡，我們看到神沒有放棄以色列人，衪揀選參孫作士師去施行拯救，而參孫的出身更是特別，他“拿細耳人”的身分顯出神主動的揀選，讓參孫成為神手中的器皿作成神拯救的工作，這完全是出於神的主權和恩典，同樣神今日也在信徒中揀選衪的工人，不是出於這人有什麼好條件，而是神國度的需要，所以神主動揀選、呼召屬衪的人，並且在各方面都不斷開路，使衪的工人能走上被衪使用的道路，問題是我們是否願意順神的揀選，甘心樂意跟隨衪，以衪的命令為依歸，過一個屬天奉獻者的生活？！